

广东省阳江市地震局文件

阳震〔2021〕31号

签发人：王雄健

关于印发《阳江市防震减灾“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有关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阳江市防震减灾“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抄 报：省地震局、市政府、市应急管理局。

阳江市防震减灾“十四五”规划

阳江市地震局
2021年8月3日

目 录

一、现状与形势	5
(一)“十三五”期间工作成效.....	5
1.地震监测预报预警和应急服务能力稳步提升.....	5
2.震害防御基础工作扎实推进.....	6
3.防震减灾科技项目稳步推进.....	7
4.地震安全公共服务有效扩展提升.....	7
5.防震减灾治理体系更完善.....	8
(二)“十四五”时期面临形势.....	8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11
(一) 指导思想.....	11
(二) 基本原则.....	11
(三) 发展目标.....	12
三、主要任务	12
(一) 强化地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	12
(二) 强化震害防御基础能力.....	13
(三) 强化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能力.....	13
(四) 强化地震科技推广应用.....	14
(五) 完善防震减灾社会治理体系.....	14
四、重点项目	14
(一) 地震监测预报基础能力提升工程.....	15
1.现代化地震监测预警能力提升建设.....	15
2.地震监测设施建设.....	15

(二) 震害防御基础工程.....	15
1.继续参与实施地震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	16
2.认真做好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作.....	16
3.开展提升社会地震灾害防范示范工程.....	16
4.开展震情处置基础能力建设.....	16
五、实施保障.....	16
(一) 资金保障.....	17
(二) 人才保障.....	17
(三) 项目支撑.....	17

阳江市防震减灾“十四五”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实施新的“两步走”战略、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规划期，实施防震减灾“十四五”规划，全面推进新时代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实现防震减灾高质量发展，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举措，是防震减灾针对新形势、满足新需求、适应新环境、应用新技术、实现创新发展和服务大局的重要时期。

为进一步加强我市防震减灾工作，指导我市防震减灾“十四五”期间防震减灾的各项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阳江市“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在充分考虑我市市情和震情的基础上，编制本规划。

一、现状与形势

（一）“十三五”期间工作成效

“十三五”时期是阳江市改革发展史上具有重要意义的历史阶段，我市地震工作部门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机构改革部署，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省地震局的大力支持下，经全市各地、各有关部门的共同努力，推动了“十三五”规划的实施，各项防震减灾工作均取得了显著的进展，基本完成震害防御、地震基本业务、地震科技项目创新、防震减灾社会治理体系框架的构建，“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基本实现。

1、地震监测预报预警和应急服务能力稳步提升

建设了省内最大的地级市 GNSS 地壳运动观测网(包含 1 个基准站和 12 个一般站)、阳江市地震前兆观测台站项目(一个深井流体观测站和一个地电场观测站),更好的观测到阳江市区域内地壳运动情况和前兆异常;协助省地震局推进粤西地区地震监测能力提升项目,新建 3 个地震监测站,充分发挥原有阳江海啸监测台阵作用,有效提升阳江市地震监测能力,使阳江市重点监视防御区洋边海老震区地震监测能力从平均 2.0 级提升到 1.0 级,震中定位精度达到 I 类标准,也能监测到南海的微弱地震。

稳步推进国家地震烈度速报和预警工程阳江子项目;开展广东省国家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初步设计项目,在阳江市相关学校建设了 11 个紧急地震预警信息接收终端,扎实推进地震预警工作。强化震情信息服务,加强地震会商改革,及时做好震情分析,及时向市政府汇报,为市政府做决策提供依据。

2、震害防御基础工作扎实推进

“十三五”期间,我市开展了平冈断裂探测,为提升灾害防御能力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完善市区 48 平方公里的震害预测工作,部分震害预测成果已积极应用到重大项目立项研究、震情处置工作、地震安全农居技术服务网以及城市建筑物抗震性能查询系统,为社会民众提供便捷的基础服务;开展城市大中型水库大坝及枢纽工程、中小学校舍等地震灾害风险点、危险源整治,从源头上查找地震风险点;开展阳江市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加固工作,积极推进城市重要

建（构）筑物、生命线工程的抗震性能鉴定和加固改造。开展抗震设防意见咨询，通过向财政部门申请抗震设防专项服务经费，委托有资质机构开展建筑物抗震设防意见咨询工作，对社会提供无偿抗震设防服务，继续把抗震设防工作抓起来。开展建设工程地震安全监管工作，参与中洲大道延长建设工程初步设计、阳江市中医院新院二期工程初步设计、应用型本科大学初步设计以及市档案馆、党史馆、方志馆、名人馆、博物馆、规划馆、市工人文化宫等七馆合一等项目评审，积极为《阳江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阳江市第二水厂扩建工程》等重要项目出谋划策，积极履行职责，扎实推进震害防御工作。

3、防震减灾科技项目稳步推进

持续推进地震科技项目。“十三五”期间，我市开展破坏性近震快速反应触发系统项目研究，研制新型震动传感器组及其布设方法、现场地震波硬件实时识别和触发单元，实现对近震的快速预警触发，实现了有效减灾途径，具有显著的社会效益。开展阳江深孔地磁观测数据与其地下介质磁性特征关系项目，测试深孔地磁在不同介质中的观测数据，从而辨别地震前兆现象，为地磁研究地震前兆工作提供数据支撑。

4、地震安全公共服务有效扩展提升

立足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有效推进公共服务的有序开展。全市建设21个国家级、26个省级及41个市级地震安全示范社区，1个省级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2所省级、

9所市级防震减灾示范学校。不断创新活动内容及形式，每年联合市教育局、市应急管理局在全市中小学开展防震减灾“四个一”进校园活动，把防震减灾知识纳入中小学的素质教育；从2017年开始，在全市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开展防震减灾百场公益讲座活动；把防震减灾纳入市委党校的干部培训计划；坚持开展“志愿者下乡村”、防震减灾科普知识“三下乡”活动；利用微信公众号、突发公共事件预警发布系统、电视、广播、报刊等平台，提供科普宣传、地震信息等服务；举办地震科普讲师竞赛活动，储备地震科普讲师，开展“地震科普PPT教材评选”活动，建立防震减灾科普讲座素材库，地震科普宣教服务已迈入常态化。

5、防震减灾治理体系更完善

持续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落实省自然资源厅、省地震局等7个部门联合出台的《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区域评估操作规程》、省地震局印发的《关于推进和规范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的实施意见》。不断推动地震灾害风险防治行业共治，联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教育局、卫生健康局、发展改革局等单位开展建设工程地震安全监管检查工作；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教育局、卫生健康局、地震局联合开展阳江市地震易发区重要公共建筑物加固工程。

（二）“十四五”时期面临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我市防震减灾工作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推进防震减灾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时期，防震减灾事业改革发展面临新形势和新要求。

地震灾害风险对防震减灾提出了严峻挑战。广东地处东南沿海地震带，是华南地区地震相对活跃的省份。近百年来，广东省发生过12次6级以上地震（含2次7级以上地震），地震造成数千人死亡，是全国14个发生过7级以上地震的省份之一。全省18个地级以上市被划定为全国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我市是广东省三大老震区之一，地处东南沿海地震带中西段，地震地质构造复杂、历史震害严重，自1969年以来，发生5级以上破坏性地震4次，其中，1969年7月26日发生在洋边海的6.4级地震，造成33人死亡，2000多人受伤，一万多间房屋损坏，经济损失严重。当前经济社会发展安全隐患和地震灾害风险交织叠加，地震形势依然复杂严峻，着眼阳江区域地震风险防范，夯实我市防震减灾工作基础意义重大，必须充分谋划，做好应对准备。

公共安全对防震减灾提出了新要求。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统筹发展和安全，把安全摆到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中谋划，从顶层设计层面为新时代防震减灾事业改革和创新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政治基础和制度优势。随着城市化发展，城市人口密集，经济社会转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地震安全公共服务保障能力与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安全需求不相适应。全市地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需要进一步提升，地震预警信息服务有待实现并增强；地震灾害风险底数不清；地震科普宣传、公众自救互救能力不足以应对潜在地震灾害风险，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能力亟待提升。

社会治理对防震减灾提出了新任务。我市面临粤港澳

大湾区加快建设和全力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等利好叠加机遇，正加快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和打造沿海经济带的重要战略支点、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滨海城市，对防震减灾部门履行地震安全保障责任使命提出了新目标新任务和新要求，对于谋划防震减灾事业改革发展、破解发展难题、增强发展动力具有重要指导意义，要求防震减灾工作聚焦理念创新，坚持问题导向，注重能力提升，努力转变发展方式，补齐明显短板，巩固事业发展基础。同时，随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防震减灾多元主体作用更加突出，迫切需要加快推进改革，构建主体明确、权责清晰、运行高效的治理体系，依法规范各级政府、社会组织和社会公众在防震减灾工作中的责任和义务，提高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能力，提升社会组织和公众的防震减灾意识和能力，促进融合式发展，形成地震灾害群防共治的局面，共同制约防范化解地震灾害风险。

创新驱动对防震减灾提出了新课题。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依靠科技创新支撑和引领防震减灾事业的发展是必由之路。因此，实现地震科技支撑引领和服务新时代防震减灾高质量发展，迫切需要深化地震科技体制改革，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建立科学合理的评价和激励机制，增强地震科技创新能力和队伍活力。伴随着我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现代科学技术日新月异不断进步，信息网络、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

链技术、5G网络的快速发展，为新时代防震减灾事业创新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和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要论述，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夯实地震监测、增强预报预警能力为根本，以摸清地震灾害风险底数、加强地震易发区建筑设施抗震设防要求为基础，以强化公共服务为重点，以全面深化改革、创新地震科技为动力，大力推进新时代防震减灾事业建设，全面提升防震减灾综合能力，为我市“打造沿海经济带的重要战略支点、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滨海城市”创造稳定的安全环境。

（二）基本原则

——坚持人民至上，服务发展大局。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把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满足人民群众地震安全需求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

——坚持预防为主，降低震灾风险。牢固树立地震灾害风险防治理念，坚持关口前移，主动防御，全面提升地震灾害风险防范能力，最大程度降低地震灾害风险和损失。

——坚持创新驱动，引领改革发展。坚持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加快构建协同优化高效的防震减灾体制机制，不断激发事业发展的活力和动力，不断完善防震减灾制度体系，推动防震减灾治理现代化。

——坚持开放合作，汇聚减灾合力。坚持防震减灾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相融合，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共同参与防震减灾工作。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初步建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防震减灾体制机制；依法治理体系科学规范、运行高效，依法行政能力显著增强，政府、社会、公众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更加完善。建成覆盖阳江陆地及近海的地震监测网络，提升地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全市陆域地震监测能力平均达到 1.0 级，近海海域地区地震监测能力达到 2.5 级；重点地区非天然地震监测具备快速测报能力。强化社会地震灾害风险管理，形成多元共治、善治高效的社会治理体系。初步形成防震减灾公共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动态管理机制；地震灾害风险显著减轻，社会公众防震减灾素质进一步提升，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提供坚实的地震安全保障。

三、主要任务

（一）强化地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

优化测震观测和地球物理观测台网布局，推进基本站建设与完善，着力提升地震监测能力。继续推动测震、强震、

地球物理场三网融合，利用信息化手段实现多学科多手段立体监测体系，实现地震观测数据采集、汇交、存储、应用的全流程质量监控，提高观测数据可用率，提升地震速报、地震预警、地震烈度速报能力。优化站网运行维护与保障体系，构建智慧化站网运维体系，夯实地震监测基础。

完成国家地震烈度与预警工程阳江子项目建设，配合建设广东省地震预警业务系统，实现震后快速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能力和地震烈度速报能力。充分利用国家地震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和应急广播、电视、互联网、手机等手段，建设立体化传播网络和个性化接收终端。

（二）强化震害防御基础能力

充分发挥地震部门作为地震专业职能部门的作用，配合开展地震灾害风险普查工程。配合省逐步开展地震活动断层探察、地震工程地质条件调查、区域地震安全性评价、地质体三维模型建设与地震地质专业评价、地震灾害风险评估、城市地震灾害预测等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基础工程。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加强建筑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监管。

（三）强化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能力

构建面向不同受众的防震减灾公共服务体系框架。围绕地震系统在平时-震时-震后三个时间节点的法定职能，涵盖地震监测预报预警、震害防御、地震科技专业能力、防震减灾信息服务、地震科普等领域，构建及细化服务对象、内容与形式，形成具体化的服务产品，建设不同层次的服务体系

面向政府地震应急管理，汇集各类地震数据、各级地震公共服务产品，建设市级地震发布中心，实现防震减灾业务集约化。

面向社会公众，制定公共服务清单，提升地震速报能力，保护地震遗址，建设地震科普基地，宣传防震减灾科普知识等，建设惠及广大人民群众的防震减灾公众服务的业务支撑。

（四）强化地震科技推广应用

落实科技创新领域“放管服”要求，规范科技项目管理，推进防震减灾科技项目成果应用，提升地震科技创新体系效能。配合实施透明地壳、解剖地震、韧性城乡和智慧服务计划，配合建设水库地震监测与预测实验场。拓展科技服务领域和服务区域，推动科技成果在我市落地见效，科技成果转化，提升地震安全共公共服务效能，发挥防灾减灾实效。

（五）完善防震减灾社会治理体系

强化共建共治共享的防震减灾社会治理体系，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贯彻落实防震减灾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完善权责清单动态管理机制，加强联合执法，依托“互联网+监管”平台，实现对执法事项的事前、事后的合规性、裁量、流程等监管。推进维修保障和质量控制等业务建设，实现监测台站技术升级，有力支撑地震监测预报业务现代化建设。创新公共服务工作机制，强化网络安全管理，持续提升地震信息化水平。完善各类地震数据流，加强数据质量控制，建立地震数据治理体系。

四、重点项目

（一）地震监测预报基础能力提升工程

1、现代化地震监测预警能力提升建设。继续实施国家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阳江子项目，新建2个基准站，改造4个基准站，新建8个基本站和36个一般站。建设紧急地震信息接收终端——预警终端，落实12家示范单位安装部署工作。开展紧急地震信息接收终端（预警终端）二期建设工程，逐步安装800个地震预警信息终端。建设市级紧急地震信息中心，对机房、网络进行改造，建设数据处理系统、展示系统、预警信息处理系统。

2、地震监测设施建设。配合开展阳江地震监测预测实验场建设项目，在阳江大河水库、阳西沙扒镇布设流动气枪主动震源开展加密观测，探查区域地壳结构，协助研究强震孕震条件和发震机理。开展加密地震监测台站建设，在阳春三甲、春城，阳西沙扒等地共新建3个测震台站。开展地震监测能力提升工程，建设3个GNSS观测站，继续完善阳江市GNSS地壳运动观测网和防雷工程建设，13个观测站进入组网运行，实时监测阳江区域地壳时空变化；加强地震前兆能力建设，新建1个地电地球物理观测站。加强群测群防工作，继续实施每年每个县（市、区）至少新增一个宏观群测点工程，扩大宏观监测点覆盖面，丰富宏观监测手段种类；继续加强“三网一员”建设，完善群测群防体系，发挥基层力量，构建起各级政府领导、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

（二）震害防御基础工程

1、继续参与实施地震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落实全国地震灾害风险普查任务，配合省在我市每个县域补充1个地震标准孔的探测，参与编制广东省建筑场地类别分区图；配合开展陆域主要断层活动性探察，查找地震灾害风险源，积极参与编制广东近海海域地震区划，为城市群地震安全、地震预测研究、经济社会活动提供基础服务。

2、认真做好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作。指导开展对地震易发区学校、医院等重要公共建筑物排查和抗震性能鉴定，指导各地对抗震性能不足的建筑物进行建档和抗震加固，推动相关部门开展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作。

3、开展提升社会地震灾害防范示范工程。依托开展防震减灾“四个一”进校园活动和创建示范学校标准，创建5所防震减灾示范学校；升级改造1个地震科普教育基地；丰富科普产品，提供多种形式地震科普服务，通过示范连带效应，全面提升社会地震灾害防范意识。

4、开展震情处置基础能力建设。购置一批地震处置装备、1台地震工作特种用车；完善震情处置相关工作的模版，规范工作流程，理顺震情处置机制；加强强有感地震的流动加密监测和仪器维护，人员日常培训，提升震情处置快速反应能力。

五、实施保障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和完善规划实施组织和协调机制，与各级规划进行充分、有效衔接；统筹考虑市县防震减灾规划组织实施，加强对市县的指导和支持力度。强化监督检查，

凝聚各方力量，确保规划有效实施。

（一）资金保障

充分发挥规划对事业发展的指引作用和对资源配置的导向作用，充分发挥政府、社会与市场作用，有效引导各级财政和社会资源加大对防震减灾的投入，有效保障规划实施。

（二）人才保障

加强党的全面建设，强化组织领导，努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的防震减灾干部队伍，实施人才强业和素质提升计划，着力打造一支规模适度、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高素质地震专业人才队伍。

（三）项目支撑

强化重大项目对规划的支撑作用，以规划带动项目建设，以项目促进规划落实。加强项目前期工作，提高项目管理水平，严格项目建设程序，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和质量，提高投资效益。